推优工作安排

**推优工作**

1.3月至4月为推优工作时间，3月29日推优工作正式开始。各学院（研究生）团委需在推优工作开展前提前三天报备校团委；

2.学院在各支部举行推优大会前将腾讯会议号及会议密码告知学院负责人，学院负责人适当抽取支部总数的四分之一进行抽查考核；

3.支部开展推优大会并决定推优名单后，学院组织部填写《附件6：广东海洋大学xx学院2020年上半年推优情况公示（样本）》，需通过学院团委或组织部公众号公示5天无异议后，于4月24日12:00前上交电子版《附件1：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和《附件6：广东海洋大学xx学院2020年上半年推优情况公示（样本）》至校团委组织部邮箱：[gdouxtwzzb@163.com](mailto:gdouxtwzzb@163.com)，并统一命名为“2020年上半年XX学院推优资料”,通知学院负责人查收；

4.因现仍处于疫情防控期间，纸质版资料上交时间将另行通知；等学院上交电子版的推优备案表后，要求入党积极分子自行下载《附件2：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并进行打印填写；

5.学院团委审核团支部推荐意见和相关材料，对被推荐的团员情况进行考察，在附件2中填写审批意见，最后将合格的推优登记表上交至学院团委书记处；

6.推优工作截止时间为4月26日，请各学院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推优工作。

**注意事项**

1.《附件1：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

学院上交的纸质版推优备案表盖章必须为学院团委公章，签名必须为学院团委书记的签名，否则视为无效。

2.《附件2：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

①必须采用最新的模板，若用旧版一律返还重填；

②一律用黑色钢笔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唱/监/记票人必须亲自签名，不可由团支书代签。备注栏可用铅笔写上推优对象的宿舍和长短号；

③一律不得出现任何形式的涂改，包括重笔、用胶布粘、使用涂改液等，如有涂改一律返还重填；

④“学院（研究生）团委意见”一栏需盖有学院团委公章，团委书记签名，缺一不可。

⑤请勿直接在登记表样板上填写。

3.学院团委在推优工作结束后要及时对当次推优情况进行汇总并公示，即推优名单经过5天公示无异议后才能上交附件1，且公示时间地点需通知学院负责人，以便负责人检查；

4.“推优”的比例一般不超过团支部成员人数的20%（包括大一至大三的各支部）；

5.团支部委员会需对候选人进行考察，考察不唯票，应结合平时实际情况，提出组织意见，形成书面材料。

**备注**

1.如有疑问可联系学院负责人

2.校团委组织部邮箱：[gdouxtwzzb@163.com](mailto:gdouxtwzzb@163.com)

3.组织部常规工作资料邮箱：zzbcggzzl@163.com 密码：zzbcggzzl07

**表格**

需上交的表格：

电子版：《附件1：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

《附件6：广东海洋大学xx学院2020年上半年推优情况公示》

纸质版：《附件1：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

**附录**

[附件1：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附件1：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doc)

[附件2：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附件2：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doc)

[附件3：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样表)](附件3：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样表）.doc)

[附件4：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附件4：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pdf)

[附件5：关于印发《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附件5：关于印发《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doc)

[附件6：广东海洋大学xx学院2020年上半年推优情况公示（样本）](附件6：广东海洋大学xx学院2020年上半年推优情况公示（样本）.doc)

推优负责人

何欣雨：18933344857

区廷哲：13924880498

袁洛彤：13686017719